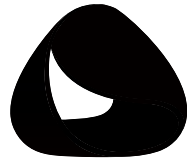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的專項說明》、《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審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公司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李保民先生、龍子平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汪波先生、吳金星先生及吳育能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涂書田先生、章衛東先生、孫傳堯先生及劉二飛先生。

2016

" "

— —

审计建议。并对公司未经审计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和经年审机构审计的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我们于2017年3月16日在公司中明国际广场和明和酒店召开了2016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七、其他工作情况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2016年，我们在履行独立公正的职务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

0291-82410034 李成林

并建议。我对公司未经审计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报告，
和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此外，我们还就2016年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担保等情况进行了沟
通，听取了审计机构的审阅结果和审阅建议汇报。

七、其他工作情况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2016年，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分别董事会、高
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与协助，我们表示
感谢。

2017年，我们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依规行使独立董
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进一步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李成林

计建议。并对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和经年审机构审计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此外，我们还就 2016 年公司中期审阅事项和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听取了审计机构的审阅结果和审阅建议汇报。

七、其他工作情况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2016 年，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2017 年，我们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依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进一步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计建议，并对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和经年审机构审计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此外，我们还就 2016 年公司中期审阅事项和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听取了审计机构的审阅结果和审阅建议汇报。

七、其他公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公告。

特此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湘电”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300422。湖南湘电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其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湖南湘电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其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湖南湘电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其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湖南湘电
湖南湘电

湖南湘电 湖南湘电

20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下一年度改进计划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长授权）：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7)第S00006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
| | | | |
| | | | |
| | | | |

关于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补充资料符合中国情况的专项说明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册会计师的审计程序对控股股东提供的财务报表的真实性进行了核查。我们注意到报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
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程煜高 德勤
会计师和经审
查了按照中国注

提供
贷款

大股
东及
其子
企业

1944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

15、我们在二零一六年四月召开了四次会议，分别：第一次会议，经会计师再计的二零一五年度报告并对公司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出具了书面意见，并对公司审计机构聘请提出了建议；审核确认了经会计师再计的二零一六年度中期报告，并听取了会计师对二零一六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汇报。

16、我们审阅了公司编制的二零一六年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同意将财务报表列载于年度报告中。我们亦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

17、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并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

18、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并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

19、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并就我们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书面意见进行了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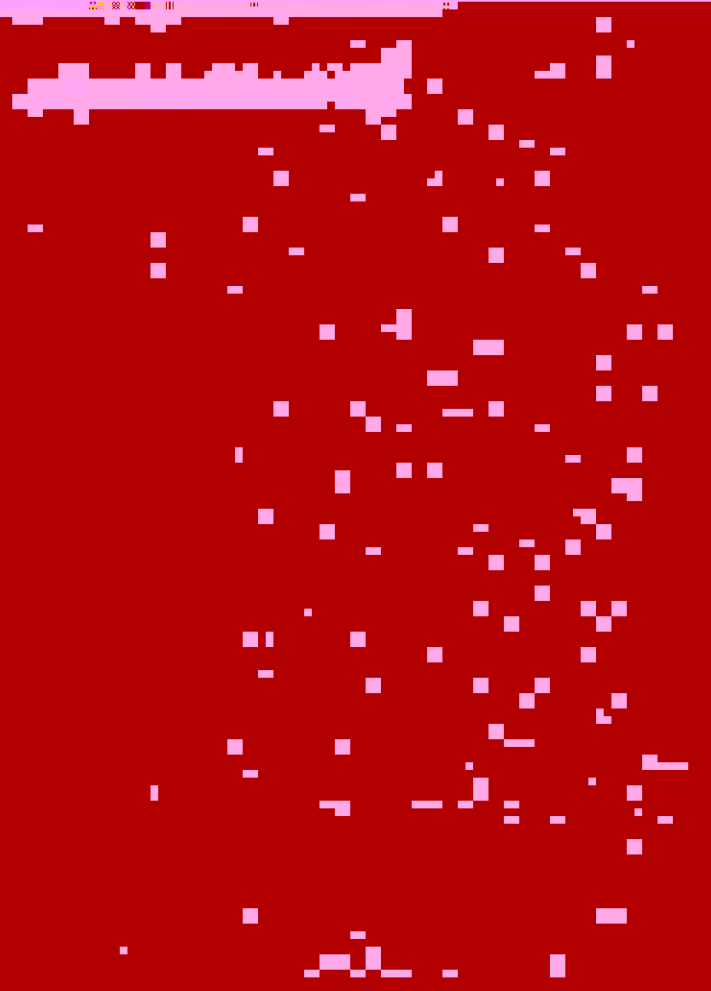
0791-82710094

张庆华

第八三一零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审计报告

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仅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被视为是对公司财务报表真实性及完整性的任何保证。



映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二零一六年度的
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我们建议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
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为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

签署:



映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二零一六年度的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我们建议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为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

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possibly '王' or '王'.

江西铜业独立审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秉承独立性判断，本着公正、公平、客观及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2016年度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三、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四、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五、关于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六、关于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七、关于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八、关于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其他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报告的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5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50,000.00元，账面价值为45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1,000,000.00元，坏账准备为1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900,000.00元。

二、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6年度与关联方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查验,独立意见:

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日常及

按独立第三方相同(或更优惠)的条件订立和履行,被关联方按公平合理的条款订立,未损害到股东利益。

2016年度,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没有发现聘
147条规定的
解除之情形,亦
符合《章程》等
程》等有关

六、对

我们对
发表如下

1.公

而言,凡

33

孙传尧

刘二飞

章卫东

涂书田

二〇一七年四月

2017/3/27 - 2017/3/27

董明强

二、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亦符合...
格符合相关规定。提名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六、对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与关联方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查验，

2. 2016 年度，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董明强

二、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没有发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对聘任事项的意见

六、对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二、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没有发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没有违反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之情形。其任职资